**竞争性磋商文件**

**（限额以下交易）**

**采购计划编号：KB298241**

**采购项目名称：南川区国有林场森林消防专业防护装备采购项目**

**采购人：重庆市南川区森林草原火灾预防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坤博工程咨询（重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篇 竞争性磋商邀请书 - 4 -](#_Toc195544372)

[一、竞争性磋商内容 - 4 -](#_Toc195544373)

[二、资金来源 - 4 -](#_Toc195544374)

[三、磋商供应商资格条件 - 4 -](#_Toc195544375)

[四、磋商有关说明 - 4 -](#_Toc195544376)

[五、磋商保证金 - 5 -](#_Toc195544377)

[七、其它有关规定 - 5 -](#_Toc195544378)

[八、联系方式 - 6 -](#_Toc195544379)

[第二篇 项目服务需求 - 8 -](#_Toc195544380)

[※一、采购项目一览表 - 8 -](#_Toc195544381)

[※二、样品 - 11 -](#_Toc195544382)

[※三、其他要求 - 12 -](#_Toc195544383)

[第三篇 项目商务需求 - 13 -](#_Toc195544384)

[※一、项目交货时间、服务地点及验收方式 - 13 -](#_Toc195544385)

[※二、报价要求 - 13 -](#_Toc195544386)

[※三、付款方式 - 14 -](#_Toc195544387)

[※四、结算 - 14 -](#_Toc195544388)

[※五、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 14 -](#_Toc195544389)

[※六、知识产权 - 15 -](#_Toc195544390)

[※七、其他 - 15 -](#_Toc195544391)

[第四篇 磋商程序及方法、评审标准、无效响应和采购终止 - 16 -](#_Toc195544392)

[一、磋商程序及方法 - 16 -](#_Toc195544393)

[二、评审标准 - 19 -](#_Toc195544394)

[三、无效响应 - 21 -](#_Toc195544395)

[四、采购终止 - 21 -](#_Toc195544396)

[一、磋商费用 - 22 -](#_Toc195544397)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 22 -](#_Toc195544398)

[三、磋商要求 - 22 -](#_Toc195544399)

[四、成交供应商的确认和变更 - 23 -](#_Toc195544400)

[五、成交通知 - 24 -](#_Toc195544401)

[六、关于质疑和投诉 - 24 -](#_Toc195544402)

[七、采购代理服务费 - 25 -](#_Toc195544403)

[八、签订合同 - 26 -](#_Toc195544404)

[九、项目验收 - 26 -](#_Toc195544405)

[**第六篇 合同草案条款和格式合同（样本）** - 27 -](#_Toc195544406)

[一、合同说明 - 27 -](#_Toc195544407)

[二、采购合同样本 - 27 -](#_Toc195544408)

[**第七篇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 29 -](#_Toc195544409)

[一、经济部分 - 29 -](#_Toc195544410)

[二、技术部分 - 29 -](#_Toc195544411)

[三、商务部分 - 29 -](#_Toc195544412)

[四、资格条件 - 29 -](#_Toc195544413)

[五、其他应提供的资料 - 29 -](#_Toc195544414)

[附件1： 41](#_Toc195544415)

## 第一篇 竞争性磋商邀请书

坤博工程咨询（重庆）有限公司受重庆市南川区森林草原火灾预防中心的委托，对南川区南川区国有林场森林消防专业防护装备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 一、竞争性磋商内容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最高预算（元）** | **成交人数量（名）** |
| 南川区国有林场森林消防专业防护装备采购项目 | 120000 | 1 |

## 二、资金来源

财政预算资金，资金已到位,采购最高限价120000元。

## 三、磋商供应商资格条件

磋商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以下简称供应商。合格的供应商应首先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基本条件，同时符合根据该项目特殊要求设置的特定资格条件（如果有）。

（一）一般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特定资格条件：

无。

## 四、磋商有关说明

（一）供应商应通过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注册成为供应商。

（二）凡有意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请在“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https://www.gec123.com/)）”下载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以及图纸、澄清等磋商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下载或领取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磋商实质性要求内容。

（三）文件购买费：招标文件购买费为300元/分包（售后不退）。

1.招标文件购买方式

1.1汇款购买

在比选文件发售期内，供应商将比选文件购买费用汇至以下账户内进行购买。通过汇款方式购买比选文件的，将比选文件汇款凭证（注明项目编号）、《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加盖供应商公章）扫描后发送至254516083@qq.com

户 名：坤博工程咨询（重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石桥铺支行

账 号：3100024409200129605

2.现金及微信转账

2.1在比选文件发售期内[2025年4月14日至2025年4月25日，工作时间段],供应商到重庆市南川区金川路168号，递交《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加盖供应商公章）并购买比选文件。

（四）供应商须满足以下三种要件，其响应文件才被接受：

1.按时递交了响应文件；

2.按时报名签到；

3.缴纳了文件购买费并登记递交《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加盖供应商公章（《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见文件最后页附件）。

（五）投标地点：重庆市南川区西城街道龙济小区招标代理

（六）投标开始时间：2025年4月25日北京时间15:00

（七）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4月25日北京时间15:30

（八）开标时间：2025年4月25日北京时间15:30

（九）开标地点：重庆市南川区西城街道龙济小区招标代理

## 五、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设置磋商保证金。

## 七、其它有关规定

（一）本项目根据《重庆市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渝财规〔2023〕10 号文件要求，界定为非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活动由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实施。在实施过程中，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配套政策文件的规定，但不完全按照上述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操作，具体采购方式和程序依据本项目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二）本次采购按照公平、公正和公开的原则，保障各参与方在同等条件下进行竞争，杜绝任何形式的徇私舞弊行为。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将严格遵循廉洁自律的原则，确保整个采购活动在透明、廉洁的基础上进行实施。

（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分包）下的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响应。

（四）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五）同一合同项（分包）下为单一品目或非单一品目核心产品品牌的货物类项目采购中，同一品牌同一型号产品有多家供应商参加磋商的，只能按照一家供应商计算。

（六）本项目的澄清文件（如果有）一律在“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https://www.gec123.com/)）”上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下载；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文件（如果有）的内容。

（七）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八）磋商费用：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磋商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九）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十）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十一）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本采购活动。

## 八、联系方式

（一）采购人：重庆市南川区森林草原火灾预防中心

联系人：陈永利

电 话：023-71646199

地 址：重庆市南川区西城街道永隆山

（二）采购代理机构：坤博工程咨询（重庆）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丹椒

电 话：15523597576

地 址：重庆市九龙坡区高腾大道1000号6-7

## 项目服务需求

“※”标注的服务需求为符合性审查中的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若不满足按无效响应处理。

## ※一、采购项目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物资名称** | **技术参数、规格、型号、要求** | **单位** | **数量** | **单价限价（元）** | **单项限价（元）** |
| 长袖作训服 | 长袖作训服： 1、面料:火焰蓝色涤棉混纺斜纹布，密度经纱：≥270根/10CM；纬纱：≥205根/10CM； 2、单位面积质量:≥165g/m2。电荷面密度≤2.5PC/m2 ；  3、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禁用； 4、甲醛含量：B类≤75mg/kg；PH值：在4.0-8.5区间； 5、起毛起球≥4级，耐皂洗色牢度≥4级，耐酸汗色牢度≥4级，耐碱汗色牢度≥4级,耐水色牢度≥4级,耐干摩擦色牢度≥4-5级，耐湿摩擦色牢度≥4级，耐光色牢度≥6级； 6、撕破力经向≥60N，纬向≥40N；断裂强力经向≥900N，纬向≥600N； 7、经纬纱向：后身，袖子的允许斜程度不大于3%，前身底边不倒翘； 8、色差：领子、驳头、前披肩与大身的色差高于4级，里料的色差不低于3级，其他表面部位的色差不低于4级。 | 套 | 50 | 320 | 16000 |
| 短袖体能训练服 | 短袖体能训练服 1.结构型式：短体恤式，由短袖和短裤组成，火焰蓝色，针织弹性面料。 2.机械性能：撕破强力≥30N，断裂强力≥450N。 3.抗辐射热渗透性能，内表面温升≤15C。 4.抗渗水性能：耐静水压≥4000Pa。 5.接缝断裂强力≥360N。 | 套 | 100 | 90 | 9000 |
| 运动鞋（跑步) | 运动鞋 1、面料材质：无缝热帖+网布； 2、鞋底材质：橡胶大底+EVA中底； 3、执行标准：GB/T15107-2013。 | 双 | 45 | 320 | 14400 |
| 火灾扑救防护靴 | 火灾扑救防护靴： 1、鞋帮材质：采用头层牛皮加阻燃面料组成。 ★2、鞋帮阻燃面料： （1）阻燃层：采用芳纶面料； （2）隔热层：采用芳纶水刺隔热毡； （3）舒适层：采用芳纶粘胶阻燃面料； （4）阻燃面料撕破强度：经向≥100N，纬向≥100N； （5）阻燃面料断裂强度：经向≥650N，纬向≥650N； ★3、鞋帮经过反复弯折30000次后无裂纹、松面、掉浆等现象； 4、靴帮厚度：≥3.4mm； 5、靴底抗穿刺性能：≥1100N； 6、具有防火、防刺穿、防滑。 | 双 | 45 | 460 | 20700 |
| 头盔 | 头盔 1、头盔由盔壳、缓冲层和盔壳辅件组成。盔壳辅件由其盔壳上佩戴的帽徽、L 型导轨及下颏带、悬挂系统、EPP缓冲层、内衬组成。 2、盔壳由碳纤维复合材料制成。 3、缓冲层由EPP材料制成。 4、下颏带、帽带和内衬由芳纶材料制成。 5、悬挂后部有可调松紧的调节装置。 6、产品尺寸：盔壳内部： L号：L长度268mm±2mm，B宽度230mm±2mm，H高度200mm±2mm。 M号：L长度260mm±2mm，B宽度222mm±2mm，H高度198mm±2mm。 7、悬挂带可调节长度为505mm～580mm，悬挂带由调节装置调整到佩戴人员所需 尺寸 8、头盔两侧L型导轨用阻燃PC/ABS树脂注塑成型，前端设有可安装头盔面罩卡 槽。 ★9、性能符合GB 2811-2019标准的冲击吸收性能、耐穿刺性能、电绝缘性能、侧向刚性、阻燃性能、耐低温性能； 10、头盔后侧设有护目镜固定夹。 11、帽带插扣采用单头卡扣设计，可快速盲插。 12、头盔成品的总重量：750±50g。 | 个 | 10 | 1500 | 15000 |
| 携行背心 | 携行背心 1、携行背心由携行背心主体、携行模块组成、外袋大三部分组成； 2、携行背心主体为100%芳纶网布结构，具有很好的排湿透气性，携行模块由芳纶面料构成； ★3、网布阻燃性能：续燃时间、阴燃时间≤1S，损毁长度≤10mm，燃烧无滴落物，热稳定性≤2%； 4、面料阻燃性能：续燃时间、阴燃时间≤1S，损毁长度≤20mm，燃烧无滴落物，水洗尺寸变化率-2.5~+2.5%，断裂强力≥1200N，撕破强力≥200N； 5、肩部、腰部连接部位可调节，适合不同身材的人员穿着； ★6、后颈部有救援拖拽把手，人员受伤可快速脱离火场； 7、后背可以选择性悬挂独立水袋，最多可以装入两升水，人员可以选择性悬挂水袋或者水壶； 8、背心内部有两个拉链内袋，可以放入个人用品； ★9、模块组成：水壶模块1个、医疗模块1个、雨衣模块1个、综合保障模块3个、水袋1个。 | 个 | 5 | 1100 | 5500 |
| 防寒大衣 | 火焰蓝防寒大衣 1、面料：涤棉混纺； 2、颜色：火焰蓝； 3、款式：大衣款，毛领，前胸及腰部有4个带盖立体口袋，左胸口配置专用胸徽，左臂设有1个带盖口袋，右臂贴有消防员臂徽，腰部松紧式设计，适合不同体型的人穿着； ★4、功能：防水,保暖,透气,防风。 | 件 | 35 | 420 | 14700 |
| 阻燃扑火服 | 阻燃扑火服 1.防火服采用上下衣分体结构，包括上衣、裤子。 2.防火服面料采用永久阻燃芳纶纤维方格布料，具有防静电、防水、阻燃性能，面料克重205±5g/m2； ★3.阻燃服必须达到 GB/T33536-2017标准。 ★4.森林防火服面料洗涤50次后的阻燃、隔热性能应符合以下要求：续燃时间≤0.1s；阻燃时间≤0.1s；损毁长度：经向≤15mm，纬向≤15mm；热防护系数TPP≥300kw.s/m²； ★5.森林防火服面料的理化性能应符合以下要求： 断裂强力（洗涤50次后）经向≥2300N；纬向≥2000N； 撕破强力（洗涤50次后）经向≥730N；纬向≥700N； 水洗尺寸变化率≤-0.3～+0.3%；甲醛含量≤75mg/kg；PH值：6.0-7.0；热稳定性：经向≤-0.5%，纬向≤-0.5%；色牢度：耐光色牢度≥4级；后档接缝强力≥680N，肩缝接缝强力≥680N； 6.肩部、肘部、膝部、臀部采用补强工艺； ★断裂强力（洗涤50次后）经向≥3600N；纬向≥3500N； ★撕破强力（洗涤50次后）经向≥1200N；纬向≥1200N。 | 套 | 15 | 1500 | 22500 |
| 编制外腰带 | 编制外腰带：长度125CM 宽度2.5CM.材质-织布，黑色。 | 根 | 40 | 55 | 2200 |
| 合计总价最高限价（元） | | | | | 120000 |

注：

1.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或等于最高限价，高于或等于最高限价的按废标处理。

2.所提供产品必须为中国关境内生产，若为进口产品按无效响应处理。

## ※二、样品

（1）供应商需提供样品，样品采用明标评审，样品应标注项目名称、样品名称及供应商名称。评审结束后供应商样品由采购代理机构带回，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候选人的样品交由采购人，其余供应商样品由各供应商自行联系采购代理机构领取（若需邮寄方式领取的由供应商承担邮寄费用）。

（2）如遇特殊原因临时封存样品外，自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供应商样品（含包装等材料）超过7个工作日内未领取，视为放弃样品所有权。

（3）样品递交样式及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长袖作训服 | 1 | 套 | 投标人递交的样品应进行适当包装，确保样品在递交前后保持完好状态。 |
| 2 | 短袖体能训练服 | 1 | 套 |
| 3 | 运动鞋（跑步） | 1 | 双 |
| 4 | 火灾扑救防护靴 | 1 | 双 |
| 5 | 海岩头盔 | 1 | 个 |
| 6 | 携行背心 | 1 | 个 |
| 7 | 防寒大衣 | 1 | 件 |
| 8 | 阻燃扑火服 | 1 | 套 |
| 9 | 编制外腰带 | 1 | 根 |  |

（4）样品递交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时间。

（5）样品递交地点：同开标地点。

## ※三、其他要求

1.人数或存在差异，采购数量按实际采购数量为准。

2.中标单位需上门为采购人量体订做，并按照采购人要求的尺码、款式进行供货。

3.成交供应商的工作人员在为采购人的服务期间，因疾病、工伤、意外伤害、疾病传染、劳动保护、职业病等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负责。

4.在履约服务期限内，中标供应商自行组织人员完成合同约定事务，并按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完善用工制度，中标供应商为完成合同约定事务自行聘请的人员工资、福利、社保等用工责任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因中标供应商未完善而引起的劳动争议由中标供应商自行负责。

5.成交供应商人员因自身工作失误造成设备、现场、人员及其他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负责，采购人不承担责任。

6.成交供应商供货前需提供带商品品牌、型号、尺码的清单至采购人审核，经采购人确认无误后再供货。

## 项目商务需求

“※”标注的商务需求为符合性审查中的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若不满足按无效响应处理。

## ※一、项目交货时间、服务地点及验收方式

1．交货方式：送货上门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交付；

4．验收标准：

4.1货物到达现场后，供应商应经采购人或其指定验收单位清点品名、规格、数量；检查外观，作出验收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4.2供应商应保证货物到达用户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4.3供应商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穿着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4.3.1商品品种、规格、数量、技术参数以及商品品牌、制造商等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4.3.2货物技术资料、装箱单、合格证等资料齐全。

4.3.3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并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

4.4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未达到采购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4.5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产品项目，采购人可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

4.6采购人需要制造商对成交供应商交付的产品（包括质量、技术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制造商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

4.7产品包装材料归采购人所有。

## ※二、报价要求

1.本项目报价的币种为人民币，包含：货物费、运输费（含装卸费）、检测费、税费、辅材费完成本项目全部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因中标人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有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

2.本项目设有最高限价，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能超过最高限价，一旦超过最高限价即被视为无效投标。本次限价包括商品的报价、运输、装卸、检测（含采购人抽检）、售后服务、质保、税金等所需的各种费用，各项税金以及虽未载明但为完成本项目所必须的全部工作所有费用的总和。

3. 供应商必须按照明细报价表对应采购项目一览表认真填写各项明细，供应商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分项限价和采购预算。

## ※三、付款方式

乙方将全部采购货物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开具正规发票1个月内，甲方一次性将全部款项付给乙方。

## ※四、结算

本项目采用据实结算方式，采购人按照合同约定的价格标准，根据服装的实际发放数量进行结算。

## ※五、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一）产品质量保证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提供1年的免费质保期。在质保期内，若因产品质量问题出现损坏、破损或功能性故障，供应商应负责免费维修、更换或提供其他解决方案。

（二）售后服务内容

供应商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

1.1 电话咨询服务

成交供应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售后服务专用电话，及时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产品过程中遇到的任何问题，并提供合理的解决建议。

1.2 现场响应服务

在使用过程中如出现质量问题或因穿着使用中出现的舒适性、安全性等技术性问题，采购人通过电话咨询无法解决的，成交供应商应在2小时内做出响应；如问题无法在6小时内解决，成交供应商应在24小时内派遣专业人员到现场进行检查、维修或更换。

1.3 产品优化与改进服务

在质保期内，若成交供应商的产品技术或工艺有升级或改进，且能够提高森林消防专业防护装备的安全性、舒适性或耐用性，成交供应商应及时告知采购人，并根据采购人需求提供相应的优化或改进服务。

2. 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2.1 电话咨询服务

质量保证期结束后，成交供应商应继续提供免费的电话咨询服务，及时解答采购人在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并提供合理的建议。

2.2 上门维护服务

质量保证期过后，如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成交供应商提供维修、更换或维护服务，成交供应商应提供上门服务，并保证在合理的时间内解决问题。

2.3 优惠售后服务

质量保证期过后，若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成交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成交供应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维修、更换或其他服务，并签订相应的服务协议。

（三）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供应商在提供售后服务时，维修或更换所使用的配件（如反光条、护具、拉链等易损件）应为原厂生产的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擅自使用非原厂配件。

## ※六、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七、其他

（一）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 第四篇 磋商程序及方法、评审标准、无效响应和采购终止

## 一、磋商程序及方法

（一）磋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供应商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参加并签到。竞争性磋商以抽签的形式确定磋商顺序，由本项目依法组建的竞争性磋商小组（以下简称磋商小组）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磋商。

（二）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各供应商只有在完全符合要求的前提下，才能参与正式磋商。

1.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资格性审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 **检查内容** |
| （一）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提供复印件）。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供应商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篇）。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注） |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按“第一篇三、磋商供应商资格条件（三）特定资格要求”的要求提交（如果有）。 |
| （二） | 磋商保证金 | |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足额交纳所投包的磋商保证金（如果有）。 |

注：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行政处罚中“较大数额”的认定标准，按照“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 号）”执行。供应商可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信用记录。

2.符合性审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审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1 | 有效性审查 | 响应文件签署或盖章 |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要求签署或盖章。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签署或盖章齐全。 |
| 响应方案 | 每个包只能有一个响应方案。 |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完整性审查 | 响应文件份数 | 响应文件数量和须提交的相关原件数量（如果有）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
| 3 | 响应程度审查 | 实质性响应 |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篇以※号标注的部分、第三篇以※号标注的部分。 |
| 磋商有效期 | 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

3.根据《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三）澄清有关问题。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供应商为自然人）签署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署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署并附身份证明。

（五）在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向他人透露与磋商有关的服务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六）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服务、商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七）供应商在磋商时作出的所有书面承诺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供应商为自然人）签署。

（八）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且磋商结束后，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或重新做出相关的书面承诺，最后书面提交最后报价及有关承诺（《最后报价表》在磋商现场向供应商提供）。已提交响应文件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视为放弃最后报价，以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九）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含有效书面承诺）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供应商总得分为价格、服务、商务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权重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相加，满分为100分。

（十）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并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若供应商的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服务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推荐。以上都相同的，按商务条款的优劣顺序排列推荐。不推荐服务部分得分为0分的供应商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 二、评审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及权重**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说明** |
| 1 | 投标报价  （30%） | 30 | 有效的投标报价中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每个供应商的投标价格得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 | | |
| 2 | 技术部分  （20%） | 20 | A得分：  1.投标货物相应技术参数全部满足招标货物技术参数（本招标文件第二篇中带★号标注的部分）要求的得满分20分。 | |  |
| B扣分条款：  1.供应商所投包技术参数带★部分有一条不满足的，扣3分，扣完为止。 | |
| 3 | 商务部分  （30%） | 售后服务  （10）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完整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打分（包括①运输方案、②后续少量因衣物破损及工作人员新增服装尺寸量身及响应方案、③退换货方案、④质保期内服务方式、⑤质保期外服务方式等）。  方案内容不存在瑕疵得10分；  方案内容存在1-2处瑕疵得6分；  方案内容存在3-5处瑕疵的2分；  方案内容存在6处及以上瑕疵的或未提供得0分。 | 1.供应商提供方案（格式自定）。  2.本项内容中所称的“瑕疵”指方案内容缺项、内容表述不完整、缺少任意一项内容的针对性描述分析或缺少关键分析点，方案内容表述前后矛盾、无连贯性，内容存在逻辑漏洞、常识错误、科学原理错误、措施保障安排并不适用本项目特性或非专门针对本项目制定、方案中提出的措施举措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
| 实施方案  （20） | 根据采购需求需求提供实施方案：①质量控制方面，即服装生产过程中各个环节如何确保不出现质量问题；②技术生产工艺方面，即对组织裁量，组织服装生产过程包含材料的检验与测试、排料、裁剪、缝制、整烫、检验，包装运输等各个环节的描述；③进度计划方面按交货时间要求，对各个环节制定详细的进度计划，组织合理的机器、人员、材料并制定详细的生产计划，确保日程计划与采购人需求相符，保质保量完成生产任务等。  方案内容不存在瑕疵得20分；  方案内容存在1-2处瑕疵得13分；  方案内容存在3-5处瑕疵的6分；  方案内容存在6处及以上瑕疵的或未提供得0分。 |
| 样品（20） | 1.样品面料、辅料（5分）  评标委员会成员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面料、辅料的光洁平整度、纹路清晰度、手感、观感、专业防护能力进行综合评分，优得5分，良得3分，一般得1分，差得0分。  2.样品的款式改进（10分）  评标委员会成员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样品在符合采购人需求的情况下款式改进的方案进行综合评分，优得10分，良得8分，一般得5分，差得3分，未提供0分。  3.样品工艺（5分）  根据样衣外观、缝制、工艺质量进行综合评分，要求外观整体效果好，线迹均匀直顺、止口不反吐，锁眼整洁、光洁，不起泡、专业防护能力满足或超过需求。优得5分，良得3分，一般得1分，差得0分。  备注：评标委员会成员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样品的多个维度进行评分。以下是“优、良、一般、差”各级别的定义：  1. 优:  样品面料、辅料：面料和辅料的光洁平整度、纹路清晰度极高，手感和观感极为优秀，没有明显瑕疵。  样品的款式改进：供应商提供的样品在符合采购人需求的前提下，款式改进创新且实用，完全符合或超过采购文件要求。  样品工艺：样衣的外观、缝制和工艺质量极高，线迹均匀直顺，止口处理完美，锁眼整洁光洁，完全没有起泡现象。  2. 良:  样品面料、辅料：面料和辅料的光洁平整度和纹路清晰度好，手感和观感良好，小瑕疵不明显。  样品的款式改进：款式改进具有一定的创新和实用性，基本符合采购人的需求。  样品工艺：样衣的外观、缝制和工艺质量好，线迹基本均匀，止口处理良好，锁眼整洁，极少起泡现象。  3. 一般:  样品面料、辅料：面料和辅料的光洁平整度和纹路清晰度一般，手感和观感尚可，存在一些瑕疵。  样品的款式改进：款式改进有限，仅满足基本需求，缺乏创新。  样品工艺：样衣的外观、缝制和工艺质量一般，线迹有不均匀现象，止口处理及锁眼清洁度一般，可能有轻微起泡。  4. 差:  样品面料、辅料：面料和辅料的光洁平整度和纹路清晰度低，手感和观感差，瑕疵明显。  样品的款式改进：款式改进几乎没有或不符合采购人需求。  样品工艺：样衣的外观、缝制和工艺质量差，线迹不均匀，止口处理差，锁眼不整洁，起泡现象明显。 | | |

说明：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三、无效响应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响应，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一）供应商不符合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未参加磋商；

（三）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按“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要求签署或盖章；

（四）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五）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同一包采购中同时参与磋商；

（六）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

（七）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八）供应商磋商有效期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九）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件；

（十）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四、采购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除外。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 一、磋商费用

参与磋商的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一）竞争性磋商文件由采购邀请书、项目服务需求、供应商须知、项目商务需求、磋商程序及方法、评审标准、无效响应和采购终止、供应商须知、采购合同、响应文件编制要求七部分组成。

（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竞争性磋商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

供应商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疑问，必须以书面形式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要求澄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做出处理或答复。如供应商未提出疑问，视为完全理解并同意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一经进入磋商程序，即视为供应商已详细阅读全部文件资料，完全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条款内容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四）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磋商小组根据与供应商进行磋商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三、六篇全部内容。

（五）评审的依据为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含有效的书面承诺）。磋商小组判断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 三、磋商要求

（一）响应文件

1.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原则上采用软面订本，同时应编制完整的页码、目录。

2.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的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和装订，也可在基本格式基础上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供应商自定格式。

（二）联合体：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

（三）磋商有效期：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四）修正错误

1.若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或最后报价中的价格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错误，以大写金额修正为准。

2.磋商小组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修正供应商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并签字确认后，修正后的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将失去成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

（五）提交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响应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应与正本一致，如出现不一致情况以正本为准。

2.响应文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要求签署或盖章。

（六）响应文件的递交

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均应密封送达磋商地点，应在封套上注明磋商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若正本、副本分别进行密封的，还应在封套上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七）供应商参与人员

各个供应商应当派1-2名代表参与磋商，至少1人应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供应商为自然人）。

## 四、成交供应商的确认和变更

（一）成交供应商的确认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二）成交供应商的变更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五、成交通知

（一）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行采家（www.gec123.com）”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二）结果公告发出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三）《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六、关于质疑和投诉

（一）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收到伤害的，可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提出质疑的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质疑时限、内容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2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2.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2.2质疑项目的名称、项目号以及采购执行编号；

1.2.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1.2.4事实依据；

1.2.5必要的法律依据；

1.2.6提出质疑的日期；

1.2.7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1.2.8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复印件）；

1.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质疑答复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其他

3.1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2质疑函范本可在财政部门户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

（二）投诉

1.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递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书范本可在财政部门户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

3.投诉书应当使用中文，相关当事人提供外文书证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当附有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相关当事人向财政部门提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外形成的证据，应当说明来源，经所在国公证机关证明，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该国使领馆认证，或者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与证据所在国订立的有关条约中规定的证明手续；相关当事人提供的在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内形成的证据，应当履行相关的证明手续。

4.在确定受理投诉后，财政部门自受理投诉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以及需要投诉人补正材料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投诉处理期限内）对投诉事项做出处理决定。

## 七、采购代理服务费

1.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同时，需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3000.00元（大写：叁仟元整）。

2.服务费以转帐或者现金形式支付。

3.采购代理服务费缴纳账号：

户 名：坤博工程咨询（重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石桥铺支行

账 号：3100024409200129605

## 八、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原则上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日历天内和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或拖延合同签订。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其他未尽事宜由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三）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四）合同原则上应参照《采购合同》签订，相关单位要求适用合同通用格式版本的，应按其要求另行签订其他合同。

（五）采购人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履约保证金的，应当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予以约定。成交供应商履约完毕后，采购人根据采购文件规定无息退还其履约保证金。

## 九、项目验收

合同执行完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原则上应在3个工作日内组织履约情况验收，不得无故拖延或附加额外条件。

# **合同草案条款和格式合同（样本）**

## 一、合同说明

本篇仅为合同样本，最终以双方协商一致签订的合同为准。

## 二、采购合同样本

**采购合同**

（项目号： ）

甲方（需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计价单位：\_\_\_\_\_\_\_\_\_\_\_\_

乙方（供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计量单位：\_\_\_\_\_\_\_\_\_\_\_\_\_

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购销合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磋商项目名称 | 数量 | 综合单价 | | 总价 | 服务时间 | 服务地点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小写）：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 | | | | | | |
| 一、服务要求 | | | | | | |
| 二、考核方式 | | | | | | | |
| 三、付款方式： | | | | | | | |
| 四、履约保证金： | | | | | | | |
| 五、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执行，或按双方约定。 | | | | | | | |
| 六、其他约定事项：  1.采购文件及其澄清文件、响应文件和承诺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2.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需方所在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3.本合同一式\_\_份， 需方\_\_份，供方\_\_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4.其他： | | | | | | | |
| 需方：  地址：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 | | 供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授权代表：  （本栏请用计算机打印以便于准确付款） | | | | |
| 备注： | | | | | | | |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 一、经济部分

（一）竞争性磋商报价函

（二）明细报价表

## 二、技术部分

（一）服务响应偏离表

（二）其他资料（根据采购需求和评审因素的要求自拟）

## 三、商务部分

（一）商务响应偏离表

（二）服务要求响应情况：交货时间、交货地点、质量保证期、售后服务条款等。

（三）其它优惠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 四、资格条件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五）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如有）

## 五、其他应提供的资料

（一）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一、经济部分**

（一）竞争性磋商报价函

**竞争性磋商报价函**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收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磋商项目名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项目的磋商。

1.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服务，初始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 元。以我公司最后报价为准。

2.我方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正本 份，副本 份。

3.我方承诺：本次磋商的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4.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评审办法。

5.在整个竞争性磋商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竞争性磋商文件》之规定给予惩罚。

6.我方若成为成交供应商，将按照最终磋商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我方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交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磋商保证金。

8、我方未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供应商（公章）或自然人签署：

地址：

电话： 传真：

网址： 邮编：

联系人：

年 月 日

（二）明细报价表

**明细报价表**

采购计划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相关信息（涉及硬件产品的，须提供其品牌、型号、制造商）**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 111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人工费 |  | / |  |  |
| 9 | 运输费 |  | / |  |  |
| 10 | 其他费用 |  | / |  |  |
| 11 | …… |  | / |  |  |
| 12 | 总计 |  | | | |

注：1、请供应商完整填写本表。

2、该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或自然人签署：

年 月 日

**二、服务部分**

（一）技术响应偏离表

采购计划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提醒：请注明技术参数或具体内容以及响应文件中技术参数或具体内容的位置（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二篇 磋商项目技术需求”中所列技术要求进行比较和响应；

2、该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

3、响应情况栏中应当注明技术参数或具体内容，且必须标注技术参数或具体内容在响应文件中的位置（页码）。

（二）其他技术资料（根据采购需求和评审因素的要求自拟）

**三、商务部分**

（一）服务响应偏离表

采购计划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项目商务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提醒：请注明具体内容以及响应文件中具体内容的位置（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三篇 项目商务需求”中所列服务要求进行比较和响应；

2、该表可扩展

3、响应情况栏中应当注明具体内容，且必须标注具体内容在响应文件中的位置（页码）。

（二）其它优惠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四、资格条件**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磋商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 （供应商名称）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若授权他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磋商项目名称：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磋商、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署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签署或盖章） （签署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若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注：

1、若为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不提供此文件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五）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如有）

**五、其他应提供的资料**

（一）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供应商总体情况介绍、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等。

（结束）

附件1：

**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

**（坤博工程咨询（重庆）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项目号 |  | | |
| 项目名称 |  | | |
| 投标人名称 | （投标人公章） | | |
| 联系人 |  | 手机 |  |
| 办公电话 |  | 传真 |  |
| E-mail |  | | |
| 单位地址 |  | | |
|  | | | |
|  | | | |
| 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300元/份 | | | |

发售人： 财务： 日期：

说明：

1.现金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在招标文件发售期内到重庆市南川区西城街道龙济小区招标代理号递交发售登记表（加盖投标人公章），由发售人签字后购买招标文件，联系人：张先生

2.报名和招标文件发售期：开标前，工作时间。